

常  
青  
藤  
文  
丛



天  
翻  
又  
一  
年



何满子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0544759

# 天翻又一年

常  
青  
藤  
文  
丛

何满子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钥又一年/何满子著.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  
2003

(常青藤文丛)

ISBN 7-311-02168-5

I. 天... II. 何... III. 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55453 号

常青藤文丛·天钥又一年

何满子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路 308 号 电话:8617156 邮编:730000

E-mail: [press@onbook.com.cn](mailto:press@onbook.com.cn)

<http://www.onbook.com.cn>

---

兰州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照排

兰州奥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8

2003 年 7 月第 1 版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204 千字

印数:1~5000 册

---

ISBN7-311-02168-5

定价:16.00 元

## 前 记

《天钥又一年》这书名有点怪，是王春瑜兄替我命的名。说是两层涵义：其一是天钥桥路是我的寓址，如唐人杜牧居长安樊乡，《水经注》称“樊川”，故杜牧文集名《樊川集》；许浑居丁卯村舍，故其集称《丁卯集》，于古有例。其二，那意思就转弯抹角，有点弯弯绕了。说是“钥”乃启锁之器，其用为开关叩户。取“叩”之一义，“叩”可作“叩问”的简词，则“天钥”义同于屈子的《天问》。说我成天发议论而不计是否有人听得进，实等于向空气发言亦即“天问”。将一年的文字结集而称之曰《天钥又一年》，不亦宜乎！

王兄说得间关婉转，头头是道，不由我不心悦诚服，谨敬遵命。更因为自己起书名技穷，自《狗一年猪一季》以来，历年如《鸠栖集》之谐九七，《谈虎色不变》之表寅年，《千年虫》之喻世纪终年，《零年零墨》之表零年，均以年岁名集，这《天钥又一年》恰是老路子，便更为心安理得。

这“又一年”的“又”字极妙，有叹口气的无可奈何之状，与“天问”义切。草草劳人，碌碌一年又过去了，年年发些自以为是关心世道的议论或竟是谬论，效果又何如呢？春瑜兄说我“向空气发言”，良有以也。但人生在世，读鲁迅书，所学何事？又不免熬不住要议论议论，即“天问”或曰“天钥”一番。

和往年一样，对时政大计，守“天下有道，庶人不议”的古训；谈的多数是文化方面对现状的感触。当前各种陈腐的反人文主义的精神复辟之猖狂，以及全球化局势下西方世纪末文

化殖民的劣质文化商品的弥漫，交叉感染导致的社会文化滑落，诚然令人忧惧；但更可悲的是，有责任明辨是非利害的舆论从业人员的失职乃至无知的坏影响。试举一近例：手头有一份2002年12月12日的《参考消息》，一个新华社的女记者去访问一个莫名其妙的大侠，竭尽其崇仰吹捧之能事，访谈内容全是肉麻当有趣的调调儿，报纸也竟以宝贵的篇幅整版刊登这类畅销书拜物教徒的肉麻文字。记者趣味低下，喜欢这种反人文精神的陈腐的武侠小说，谁也管不着；作为舆论的代表者来宣扬这类垃圾货，就不能不是文化排污了。真令人怀疑这是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一家鸳鸯蝴蝶派小报的作为。

至于时尚报刊（不仅是时尚报刊）上充斥着影星情变、歌星轧姘头之类的低级趣味的报道，那更是见多不怪了。

难道这些玩艺是贯彻“三个代表”之一的“代表先进文化方向”么？请问？

提供文化信息、引导读者关注方向的传媒尚且如此，怎么能要求芸芸众生呢？这就难怪文化生态环境的受污染，国民精神水平的江河日下了。

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我曾题我的一本编年文集曰《绿色呐喊》，就是为文化生态环境的劣化而呐喊。以后各年的言谈，也都以有关这个主题的为大宗，今年这本仍然如此。但正如王春瑜所说，是在向空气发言，属于“天问”或“天钥”。真不知是我的悲哀呢，还是中国文化的悲哀？

何满子

2002年12月于上海天钥桥路寓所



# 目录

- 1 / 前记
- 1 / 大明星当小偷
- 3 / “提出问题”
- 4 / 击鼓何须拖豚尾
- 6 / 激浊扬清一道
- 8 / 周海婴写鲁迅书读得二三事
- 17 / 两个青年问题
- 19 / 演员要读书
- 22 / 话题环绕敬一丹
- 25 / 关于张志新烈士的电影
- 26 / 女性施暴增加?
- 29 / 提倡对恶的歧视
- 32 / 伟大也要有人懂  
——读《儒林外史》陈美林评注本
- 38 / “内圣外王”述义
- 42 / “智囊”随笔
- 50 / 中国古代笛史札记
- 56 / 序柯文辉《唐诗三百首注释》




---

五十年后回顾“三十万言书” /	60
推演和追问（外一篇） /	65
赞一个好书名 /	68
“资深美女”与“武侠革命” /	70
怀念吴祖光 /	72
拉杂谈批评 /	75
从北大博导剽窃议开去 /	80
一本追究中国知识分子群体精神失落的书 /	82
序胡益民《张岱评传》 /	85
出这些玩意！为什么？ /	88
不如当回文抄公 /	90
称谓之类 /	92
呼唤文化生态的“环保”意识 /	94
评余杰的“北大精神”观 /	97
戏说历史 /	99
读经不如读宪法 /	103
一个影响深巨的事件的五十周年 /	105
自我作古与以讹传讹 /	108
诗人上舞台 /	112



- 
- 116 / 全球化、现代化和时尚
- 120 / 吕秀莲恶骂求爱者发微
- 122 / 闲话“杂文死了”
- 125 / 卡斯特罗一语惊人
- 127 / 曾卓走了
- 130 / 考试舞弊泛滥追源
- 133 / 一个警员给我的启发
- 136 / 驳弗洛伊德兼福尔摩斯式的臆想
- 141 / 感知鲁迅不爱徐志摩
- 144 / 发议论要掌握远近之道
- 146 / 周作人暮年乞怜章士钊
- 149 / 与总统合影付费万元
- 151 / 从一则劝世歌谣谈起
- 154 / 潘虹说……
- 156 / 演绎捉拿本·拉丹奖金
- 159 / 序《明清闲情小品赏析》
- 163 / 太史公曰“得势而益彰”
- 165 / 对文明的挑战
- 168 / 时行解构术：“文革”恫吓法
- 171 / 算盘与健忘




---

反“好汉奸论”说周作人 /	173
读鲁迅和读评鲁迅 /	176
——《读鲁迅书》前记	
鲁迅以人格而伟大 /	183
——《读鲁迅书》后记	
为农民一辩 /	188
记艾青一轶事 /	193
特种模特 /	195
群众供奉魏忠贤 /	197
法盲与讼棍 /	199
读罗莎·卢森堡《论俄国革命》 /	202
和女儿逛商场 /	209
关于书画造假 /	211
道学家剽窃来的“程门立雪” /	213
文化生态也须环保 /	217
玩味精神胜利法 /	220
“舆论一律”的沉痛教训 /	222
现代化和时尚 /	224
作家靠作品或不靠作品同读者见面 /	228



---

230 / 回忆寒笳

234 / 从一则洋幽默生发

236 / 《王一桃笔下的100个文艺家》小序

238 / 三卷本《学术论文集》总序及各卷弁言

245 / 跋◆王春瑜

## 大明星当小偷

大名鼎鼎的美国电影明星薇诺娜·赖德女士，以形象甜美而拥有大量的追星族，曾以在《纯真年代》和《小妇人》两片中出色的表演两次获得奥斯卡奖的提名，最近却爆出了丑闻：大明星当小偷。据路透社美国贝弗利山去年12月13日电，她于12日晚间在第五大街萨克斯公司偷了价值5000美元的时装，一个手提包，一些发饰，一些必须医生处方才能买的药品等等，统统撕掉标签，塞进大提包，和她先买进的衣物混在一起，当场被警方逮捕。

同电又云：赖德女士被捕后，据警方表示，“态度十分合作，并且很礼貌，很友善，是一位真正的淑女”。电文结尾带了一笔似乎是给赖德女士开脱的背景信息，说她1993年因和情人分手，受了刺激，曾在精神疗养院接受短期治疗。

一个大牌明星，在美国也属于最高档收入的富裕阶层，只要看交保释放，一甩就是2万美元，就可知其手头阔绰的大概。这样一个富姐为什么竟要做起妙手空空儿来，实在不可思议。说是8年前患过精神病（还只是短期治疗的轻度病症），恰巧在去公司购物的当口突然复发，似乎也不近情理。这种复发的精神病又恰巧是要驱使病者偷东西的，就更奇上加怪，精神分析学的大师弗洛伊德和荣格先生们见到这种病例，恐也要错愕莫名了。

这事使我想起上世纪五十年代一部极好的英国影片《天堂里的笑声》。一个有怪癖的老富翁死后留下遗嘱，要他的亲属

必须做他规定的事，才能享领遗产。规定给亲属之一的任务，是必须犯法被捕坐牢。那人是一个作家，想了很久，才决定到商场里去偷东西，以便给警察逮住，完成其获得遗产的任务。警察果然发现了，但商场不少人都认识这位有名的作家，包括警察，都认定他做窃贼是为了写小说要体验生活，怎么也不肯抓他，他想坐牢的愿望也就没有完成。

我想赖德女士如果聪明，很可以拿这个理由为自己开脱，说是为了要演一个女贼的角色，想演得逼真而体验一下真正做贼的况味。这要比自称得过轻度精神病更有说服力，因为这很符合她的身份。以此为由还能成为一个艺坛韵事，且能表明一个艺术家如何苦心孤诣地钻研技艺，深入角色，“用志不分，乃凝于神”的敬业精神。近半个世纪前看过的一部影片，在数不清的电影中，至今还能保存下印象，可证这部影片的感染力和穿透力之不凡。比起如今的电影，比如电影业大本营好莱坞的片子来，实在高明多了。如今只是技术活挂帅，光影、摄影、数码、电脑幻景等物化条件的确新颖唬人；而人文的、艺术的方面却不断滑落，每况愈下。只要想一想前些年轰动全球，得了数以十计的奥斯卡金像奖的大片《泰坦尼克号》，除了光影技术、海底摄影之类的技术可以夸耀以外，不过是一个老掉牙的罗密欧、朱丽叶式的爱情故事，演员的演技也是二流以下的。设想一下，就算是同一陈旧故事，如果让上世纪三四十年代出色的演员亨弗莱·鲍嘉或加利·葛兰特演男主角，蓓蒂·戴维斯或琼·克劳馥演女主角，肯定会精彩得多。《泰坦尼克号》不论剧本的人物刻画，导演对各组人物的性格显示，蒙太奇手法，演员的进入角色等等，都还不如四十年代英国英狮公司的同一题材的《冰海沉船》这一黑白片高明。如今这样一部只配得三颗星的片子竟得了这么多奖，如此轰动，真叫江河日下！

这种艺术上、人文精神上的萎坠，是否与大演员做小偷有某种微妙的曲折难名的内在联系呢……

《中国文化报》2002年1月2日

## “提出问题”

**加**拿大电影导演布鲁斯·斯潘格勒说：“作为电影人，我更乐于提出问题，引起争论，而不是提供答案。”

这就是说，他是主张摄制向社会提出问题的“问题剧”的。人们都称著名剧作家易卜生的剧本为“问题剧”，其实，每一个优秀的剧作或每一部成功的作品，都会提出人生问题，鼓动社会思考、争论。

请看一下我们国家的电影人加上电视人，编剧也好，导演也好，演员也好，他们是在想些什么？是不是也有人“乐于提出问题，引起争论”？对不起，似乎很少。从近年来见到的影视片来说，多的是皇帝片、武侠片、警匪片、言情片……这些玩意里没有提出过什么人生问题来供人思索，引起人的争论。不，也许共同提出了一个问题——

为什么老是出现这样无聊的劣等片子？

我们的编剧作家们有没有想过他们的作品想达到什么样的效果？为了给观众消闲、逗乐？为了多创造票房价值，多赚钱增收？为了片子看的人多而使自己成为大牌导演，演员成为“大众情人”？

这是一个严肃的问题，也是一个很起码的问题，是艺术家和非艺术家由此来分别的问题。真正有志于艺术事业的电影人都该认真思考：“自己乐于”给观众提供什么？

否则，这只能“提供答案”，这答案是：咱们都是一些不合格的电影人。

《浙中周末》2002年1月18日

## 击鼓何须拖豚尾

常青藤文丛

上世纪二十年代中期，我已经懂事时，清王朝已经垮台了十多年，作为汉族人耻辱标记的男人的辫子早已剪掉；但仍有极少数顽固不化的老头脑后仍拖着一条豚尾。记得我家居处附近，常有个收破烂的老头，拖着辫子经过。我们一群小伙伴当他经过时，就大声喊唱着几句顺口溜羞辱他：

老头子，留尾巴。不留在屁股上，留在了脑袋瓜。

那时只是厌恶那男人拖辫子的怪模样，后来稍大了，懂得了那是民族压迫的标记。清朝初年，统治者以“留发不留头”的酷令强迫汉人剃掉头发，只留下一簇来梳辫子，以作为被征服了的顺民的记号。清初人的笔记和诗文中对剃发一事多有记载，令人对拖辫子一事感到痛恨而悲愤。以后，见到清末上海画家吴友如的石印画册，写洋场风情的有租界上的外国巡捕抓中国苦力，一手逮着三四个可怜兮兮的同胞的辫子，像一串牲口似的拉着走，画家以为这是滑稽，看的人只有恶心。再后来，读外国人的游记之类的书，有不少人突出地描写中国人脑后拖着一条豚尾，作为野蛮和落后的劣等民族的象征，竭其嗤笑鄙夷的能事。那兴起的感情简直就如面对国耻一样。

这种脑后拖条豚尾的人物，见之于文学，见之于图画，见之于谈历史故事的戏剧与影视，已经够令人厌烦了，倘若见之

于生活中，试想该是什么滋味？

从传媒得知，北京鼓楼将恢复明清时代按时击鼓之制，以增添几百年故都的历史风韵。这没有什么，也算是一道风景线，或者对旅游什么的也是一项景观吧。没料到从电视荧屏上看到，鼓楼上打鼓的鼓手竟是穿着马蹄袖（这也是叫人作畜牲装束的恶形恶状的羞辱人的标记）装束、脑后拖着豚尾的人物。将这种耻辱的形象昭之于世，还要兴高采烈地舞弄，简直令人——恶心！

中国古代都城的晨钟暮鼓，作为帝都的威仪和告示作息，起源盖甚古老。如果说先秦宗典《周礼·小司徒》中的“鼓人”所司的职务还不很指明京都击鼓，汉赋中《两都》、《三京》提到的钟鼓也难以确定其制度的话，则唐代《两京城坊考》和唐人传奇（如白行简的《李娃传》）对长安暮鼓的描写，已可说明是京城日常的定制了。手头没有刘侗等的《帝京景物略》这类书，不能查考明代鼓楼击鼓的制度仪法，但大致可以推断，自辽、金、元建都北京以来，这种都城鸣钟击鼓的方式都是差不多的。辽、金、元三朝国祚甚短，明朝历时276年（1368~1644），比清朝（1644~1911）的267年要长。要而言之，不管是从历史还是从审美角度，都没有必要用清朝的服饰，叫吊着豚尾的鼓手来表演！连溥仪在辛亥革命以后都自惭形秽，留着辫子见不得人而改发式了，难道还要今天的中外人等来看这野蛮、落后且又是耻辱标记的豚尾么？

《人民日报》2002年1月24日

## 激浊扬清一道

常青藤文丛

不知是我思维偏执，赶不上时代，和“新潮”格格不入呢，还是世界真如存在主义的大师萨特所说，患上了“末世综合症”。从文化市场来说，现象确实令人困惑。说“黄钟敲响，瓦釜齐鸣”固然太过分，太绝对；但说噪音压倒了正音却绝不为过。更可怕的是，在劣币驱逐良币之际，劣币不以自己的伪劣为耻，倒是理直气壮，若有所恃，俨然自以为体现着一种“时尚”。

且不论图书影视市场的劣币充斥逞雄，金庸武侠、琼瑶言情，以及连清朝拖辫子的遗老也不敢为的对雍正、乾隆的肆无忌惮的讴歌，种种为旧制度、旧风习、旧意识招魂的垃圾文化风靡，就是缩小范围来看看报刊等传媒，特别是“娱记”的兴奋点，也令人反胃欲呕，如吃死苍蝇。渲染的尽是些某明星喜得贵子（令人想起“邻猫生子”）、某明星的情变，某明星释嫌（显然夹入过第三者）与前夫（不知是第几任）破镜重圆……诸如此类，尽是些皮狗皮捣蚤的无聊消息。“社记”在追逐隐私和肉麻当有趣的“时尚”上也不落后，兹举司马心《兴趣何在？》（刊《新民晚报》2000年10月4日）一文所揭的现象为例：

成克杰已经伏法，然而……“报道”仍在“追踪”。不是“深挖教训，以儆后人”，而是……乐而不

疲地追踪李平之外，成克杰还有什么情人，浓墨渲染加上捕风捉影……闹得广西一位著名的女歌唱家，只好两眼汪汪，出来声明她的清白……

常德劫案的“魔头”张君……一些媒体便来“深度开掘”……一腔的深情放在张君的“情人”身上，什么“患难情人”、“妈妈级情人”，什么“最喜爱的小老婆”、“坚贞不渝的故乡情人”等等，一幕惨绝的凶案，倒变成了一曲缠绵的情歌。

当然，并非所有的报刊都在传播这些低级趣味，但舆论对这类玩意抵制不力却是事实。近年来倒是馥馥蔓延到了本来是正派的传媒上去了，大概是这类玩意很耸动耳目，很能吸引喜欢这类调调儿的族群之故。如果撇开了上世纪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这段与计划经济相应的文化封闭时期，则在解放以前的商品经济时期的文化市场，也有这类低俗趣味的东西应市。可是，据我所知，至少是在新闻出版界，阵线和层次是很分明的。正派的新闻从业者和书刊编辑都瞧不起这类“小报作风”、“野鸡记者”和“皮包书商”的行径；那些传播低级趣味的人也自知不上档次，自惭形秽，不像当今那样若有所恃，肆无忌惮地招摇于市场。因此，在阵线和层次分明的情况下，污染面是有限度的。当今最糟的是薰莸同器，鱼龙混杂而不加判别，于是导致文化趣味和社会文化的大幅度滑落，前景堪忧。

要刹住颓风，挽回这种陵夷之势是很不容易的，其中重要的一条应是正派的、有良知的传媒从业者要“修内功”。自己洁身自好，不为这类“时尚”所动，进而造成一种贱视这类“时尚”的舆论氛围；有时还必须矜持和义形于色，绝不假以颜色，逼使那些津津乐道低俗趣味的人自惭形秽，知所收敛；并在导向上下功夫，使更多的人能分辨什么是有趣，什么是肉麻，庶几尽可能地压缩垃圾文化的污染面。

《新闻记者》2002年第1期